

# 招生簡章

～繁體中文版～

## 京都民際日本語学校

〒615-0881 京都市右京区西京極北大入町69

電話 075-316-0190 FAX 075-316-0191

E-mail: [office@kyotominsaico.jp](mailto:office@kyotominsaico.jp) URL: <http://kyotominsaico.jp/>

## I 長期課程概要

### 進學課程

入學期間	在校期間	申請期間	名額
4月	2年	9月1日~11月30日	合計 250名
7月	1年9個月	12月1日~2月28日	
10月	1年6個月	3月1日~5月31日	
1月	1年3個月	6月1日~8月31日	

### 一般課程

入學期間	在校期間	申請期間	名額
4月	2年	9月1日~11月30日	合計 49名
7月		12月1日~2月28日	
10月		3月1日~5月31日	
1月		6月1日~8月31日	

不論哪個課程,畢業時間都是3月份。

## 上課時間

星期一~星期五

上午 9:00~1:00 或是 下午 2:00~6:00 (以考試成績進行分班)

## II 報名資格

- 1.在母國有受12年以上的學校教育且畢業者。
- 2.有日本語能力試驗N5或J.TEST F級或NAT-TEXT5級程度以上的能力。  
達成上述的條件,最終學歷畢業後未滿5年

## III 報名方法

以郵件寄出申請資料之後,再將報名費滙入學校所指定的銀行帳戶。  
如果直接來校報名,請帶好所需提交的材料,以及報名費。

## IV 錄取方法

在書面審查通過之後進行面試。

## 從報名到入學為止的手續

1. 提出申請資料, 交納報名費(申請者)  
↓
2. 學校審查書面資料, 發表結果(學校)  
↓
3. 入國管理局進行資料審查(入國管理局)  
↓
4. 向學校發布在留資格認定書(入國管理局)  
↓
5. 收到結果後, 向學校繳納學費(申請者)  
↓
6. 確認匯款後, 向報名者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入學許可證的發送(學校)  
↓
7. 至日本在台交流協會領取簽證(申請者)  
↓  
\* 從申請開始到取得簽證為止需要3~4個月的時間。
8. 來日, 入學(申請者)

## 申請所需資料

申請者需提出的書面資料		
1	申請書（正本） 由申請人親筆填寫。 學歷如有空白期間的話,需提出證明書或者是親筆寫的說明資料。	
2	就學理由書（正本） 詳細寫出到日本留學的具體理由、現在的狀況、留學的目的、將來的理想等等。	
3	最終學歷畢業證書或者是畢業證書（正本）	
4	最終學歷成績證明書（正本或影印本）	
5	日語學習證明書（正本） 由申請人學習日語的機構開立證明。記載內容為學習日語的時數。	
6	日語能力試驗合格證明書（正本或影印本）	
7	在職證明書（正本） 有工作經驗的人需提出。	
8	照片8張 3個月以內拍的照片。請在照片背面寫上名字。	
9	護照影印本	

就學經費支付人需提出的書面資料		
1	經費支付書（正本） 由支付人親筆填寫。和申請人的關係、經費支付的必要性、方法等等的說明。	
2	誓約書（正本） 申請人、經費支付人分別填寫、簽名、蓋章。	
3	銀行存款證明（正本） 2年留學需有300萬日元、1年半留學要有200萬日元以上的存款。	
4	在職證明（正本） 請記入何時進入公司工作、在職期間、職務等。自營業請提出營業許可證。	
5	收入證明（正本） 由所在的公司開立證明。	
6	納稅證明（正本） 由縣市政府或所在的公司開立證明。	
7	身分證（影印本）	
8	親屬關係證明（正本）	

## 材料提交時的注意點

學校將嚴格審查提交的資料。材料審查合格後，將向入國管理局申請為取得「留學簽證」所需要的「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該申請全由學校代為辦理。

本校為防止不法居住，不法就勞，將嚴格進行審查，雖然如此，也還會有得不到「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的情況。為此希望大家在報名時要慎重確認以下事項。

\*本校以及入國管理局在受理資料後，若有資料不俱全等情況時，**將再請求補充資料**，因此，請盡

量提前準備申請。

\*各資料是用日語，英語以外的文字書寫的，則請附上翻譯文。同時請註明翻譯人的姓名和聯絡地址(所屬部門・電話號碼等)。

\*報名資料在校內審查後，將把原資料提交給入國管理局，所以需要事先留下複印件再提交。

\*報名者的簡歷中的全部項目都必須由本人填寫。同樣，經費支付書也請經費支付人親自填寫、**代筆件將不予以承認**。此外請務必使用實名圖章。

經費支付人定為父母親。如父母以外的人做經費支付人，請與本校招生擔當商談。

\*以前曾經在日本長期居住過或曾申請過「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的人，請千萬要將該情況向本校陳述。

長期課程學費	
入學時繳納額	(日元)
入學金	50,000
授課費	600,000
設施費	24,000
合計	674,000

(未含國稅)

入學報名費(審查費) 30,000 日元

教材費 實價

第二年繳納額 (日元)

	2年課程 後期繳納金額 (4月入學生)	1年9個月課程 後期繳交金額 (10月入學生)	1年半課程 後期繳交金額 (10月入學生)	1年3個月課程 後期繳交金額 (1月入學生)
授課費	600,000	450,000	300,000	150,000
設施費	24,000	18,000	12,000	6,000
合計	624,000	468,000	312,000	156,000

(未含國稅)

教材費 實價

\*上述金額均為一次性繳納額。國稅未包含在內。

\*國內外匯款手續費請由匯款人來承擔。在日本被扣除手續費時，學生來日後再收。

### 其他費用

因日本國規定的義務，全學生必須加入國民健康保險。生病受傷去醫院，會享受只需負擔30%的醫藥費的待遇。國民健康保險：每年約18,000日元

退還學費的規定

1. 如果沒有取得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除審查費以外全額退還。
2. 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取得以後，①沒辦理簽證 ②簽證沒辦下來的③簽證辦下來了，卻在來日之前退學等的情況下，退還審查費和入學金以外的部份。  
退款時產生的匯款費用需由申請人負擔。  
學生必須將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和入學許可書需要退還給學校。收到兩件資料後，退款。
3. 入學後，原則上不退還學費。

### <獎學金>

對於出席率高且成績優秀的學生，會於入學6個月之後給予獎學金。

1. 獨立行政法人日本學生支援機構學習獎勵金:每個月3萬日元(1年期)
2. 京都民際日本語學校後援會獎學金:每個月2萬日~3萬日元(1年期)

3. 京都民際日本語學校獎學金:每個月1萬日元~5萬日元(半年期)  
\*金額有變更的可能